

证券代码：600927

证券简称：永安期货

公告编号：2023-025

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风险监管指标专项报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期货公司风险监管指标管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第 202 号）等相关规定，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（指母公司，下同）2023 年半年度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标准，相关指标具体报告如下：

（1）净资本不得低于 3,000 万元，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 3,600 万元。

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净资本为 346,778.07 万元，符合标准。

（2）净资本与风险资本准备总额的比例（净资本/风险资本准备总额）不得低于 100%，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 120%。

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净资本与风险资本准备总额的比例（净资本/风险资本准备总额）为 258%，符合标准。

（3）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例不得低于 20%，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 24%。

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例（净资本/净

资产)为34%，符合标准。

(4) 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的比例不得低于100%，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120%。

公司2023年6月30日流动资产(不含客户权益)与流动负债(不含客户权益)的比例(流动资产/流动负债)为543%，符合标准。

(5) 负债与净资产的比例不得高于150%，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120%。

公司2023年6月30日负债(不含客户权益)与净资产的比例(负债/净资产)为14%，符合标准。

(6) 规定的最低限额结算准备金要求。

公司2023年6月30日结算准备金余额为136,113.45万元，符合标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23日